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梁发先生、董事谢守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梁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谢守冬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任公司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本次辞任后，梁发先生、谢守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辞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 履行完毕的 公开承诺
梁发	副董事长、董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028 年 3 月 24 日	内部工作 调整	否	否
谢守冬	董事、董事会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028 年 3 月 24 日	内部工作 调整	否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副董事长梁发先生、董事谢守冬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相关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且梁发先生、谢守冬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梁发先生、谢守冬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和战略发展等方面贡献了宝贵的专业智慧与辛勤付出，忠实履行了董事应尽的职责与义务。公司及董事会谨向梁发先生、谢守冬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非独立董事增补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大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时，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现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张大松，男，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前身的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营销经理、广东区域总经理、营销总监、副总经理，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